

奖励证书



吉林省人民政府制

2018年吉林省教学成果奖

成果名称：高职院校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与实践

获奖者：赵有生 姜惠民 隋秀梅 刘金华 逯家富

获奖单位：长春职业技术学院

获奖等级：一等奖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



荣誉证书

案例类别：2017年高职院校教学改革优秀案例

案例名称：推进现代学徒制，创新“师带徒”课堂教学模式

案例负责人：张庆玲

申报单位：长春职业技术学院

主要参与人：隋秀梅、孙延娟、周佩秋、方振龙、韩冰、彭晶

获奖等级：一等奖

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职业技术教育分会

2017年9月12日

职业技术教育
分会



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

申 报 书

项目名称: 长春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试点

申报单位: 长春职业技术学院

负责人: 赵有生

所在省市: 吉林省长春市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制

2015年1月

填写要求

1. 本申报书由申报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的地级市、职业院校、企业牵头单位填写。
2. 企业申报材料由合作院校所在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负责报送。
3. 请用四号宋体填写，行间距为 20 磅。
4. 请用 A4 纸双面打印，每份申请表单独装订，不另单做封皮和装裱。

一、试点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现代学徒制试点							
试点起止年月		2014年3月—2018年7月							
申报单位	单位名称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						
	单位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、地级市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B、高职院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C、中职学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D、企业							
	通讯地址	长春市卫星路3278号			电子邮箱	cvit@163.com			
	联系电话	0431-84602819			邮政编码	130033			
主要参与学校与企业	单位名称			试点专业	专业名称	拟招生数	学制		
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			城市轨道交通车辆	45	3		
	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				城市轨道交通控制	45	3		
					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	45	3		
	长春市合心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			机电一体化技术（弹性学制）	40	4		
	一汽-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				汽车检测与维修（奥迪机电班）	40	3		
					汽车整形技术（奥迪车身班）	40	3		
					食品生物技术	20	3		
	吉林省金塔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				食品机械与管理	20	3		
项目负责人	姓名	赵有生		性别	男		出生年月	196404	
	专业技术职务/行政职务			教授/副院长		最终学历/学位		博士研究生/工学博士	
	联系电话		0431-84602839		电子邮箱		zys418@126.com		

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职称	工作单位	分工	签名
项目 组 主 要 成 员	王军	男	1978年4月	讲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项目设计与 管理	
	姜惠民	男	1964年1月	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项目组织 与沟通	
	隋秀梅	女	1965年5月	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子项目实施 与管理	
	刘金华	男	1963年2月	副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子项目实施 与管理	
	逯家富	男	1961年1月	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子项目实施 与管理	
	贺丽萍	女	1971年9月	人力资源 部部长	长春市轨道交通集 团公司	子项目实施 与管理	
	胡天伟	男	1971年12月	总经理	长春市合心机械制 造有限公司	子项目实施 与管理	
	郑喆	男	1984年4月	工程师	一汽-大众奥迪事业 部	子项目实施 与管理	
	杨茂义	男	1968年3月	高级经 济师	吉林省金塔实业(集 团)股份有限公司	子项目实施 与管理	
	张庆玲	女	1971年4月	副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	米秀杰	女	1970年3月	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	方振龙	男	1976年7月	副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	张继媛	女	1971年2月	副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	依志国	男	1980年3月	讲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	梁 强	男	1982年3月	讲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	徐亚杰	女	1966年9月	副教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	于洪梅	女	1982年7月	讲师	长春职业技术学院	培养方案 设计及课 程开发	

二、申请单位基本情况：（不多于 2000 字）¹

1. 申请单位概况

长春职业技术学院是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、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院校、吉林省高职院校单独招生试点牵头院校、教育部“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理论与实践探索”专项课题（项目编号：ZJGG130105）立项实施单位，就业工作跨入全国高校就业 50 强。

学院占地面积 578 亩，建筑面积 25.9 万平方米，现有专任教师 473 人，其中教授 45 人、副教授 314 人，双师素质教师占 88%，全日制在校生近 11000 人，现有国家优秀教学团队 2 个，省级优秀教学团队 7 个，国家级教学名师 1 人，省级教学名师 3 人，省级品牌专业 4 个，省级示范专业 9 个，省级特色专业群 8 个，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程 6 门，国家级精品课程 7 门，省级精品课程 33 门，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3 项，省级教学成果奖 13 项。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1.5 亿元，建成了集教学、培训、科研、生产、技术服务于一体的校内实训基地 10 个。

学院在推进校企合作、工学结合的校企一体化育人实践中，经历了以学校培养为主体、准订单培养、订单培养、现代学徒制试点的过程。学院不断更新办学理念，深化校企合作办学实践，积极探索政府主导、行业指导、企业参与的“一主多元”办学体制机制改革创新，初步搭建了系统开放、资源汇集、机制健全、互惠双赢的办学平台，形成了股份制办学、校企共建办学、集团化办学、订单合作办学、店校一体办学、现代学徒制试点等校企合作办学格局。先后与 358 家企业开展校企合作，其中与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、一汽-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、吉林省金塔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、吉林省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一汽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 86 家企业开展深度校企合作。

学院在现代学徒制实践探索过程中，选聘在企业一线岗位工作的工程师、技术骨干和技术能手 133 人担任企业师傅，校企双方合作成立了名师工作室 2 个、技师工作室 3 个，在企业设立了 5 个教师流动工作站，广泛开展学校与企业人员互聘、双向挂职、横向课题联合研发、应用技术服务等工作，培养学校教师的实践操作能力和企业师傅的带徒教学能力，全面提升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能力和水平。

¹ 表格不够，可自行拓展加页。下同。

2. 合作单位概况

(1) **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**是国有独资企业，现有正式员工 3255 名，注册资本 28.9623 亿元，经营范围为轨道交通建设、经营和管理。长春市轨道交通工程建设规划分为三个阶段，第一阶段为 2000-2011 年，建设轻轨 3、4 号线，现已正式运营；第二阶段为 2011—2016 年，建设地铁 1、2 号线，线路全长 39 公里，已开工建设；第三阶段预计 2017 年开始，建设地铁 5、6、7 号线。2010 年轨道交通集团与学院签署订单培养，2011 年合作共建机电一体化技术（城市轨道交通方向）专业，2012 年在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双方共同出资成立了城市轨道交通学院，实现企业与学校深度融合，共同开展联合招生、联合培养、一体化育人，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稳定的人力资源支撑。

(2) **长春合心机械制造有限公司**是集非标自动化生产线、车身焊接工艺装备、焊接夹具、机器人焊接工作站、检具、汽车零部件等设计研发、制造为一体的集团化高新技术企业。公司秉承“珍惜人才、重视人才”理念，拥有一批资历深厚，经验丰富的专业领军人物，现有员工 280 名，其中研发人员 85 人，为公司产品的高性能、高可靠性提供了技术保证。公司已获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2012 年 10 月通过 TS1694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。2012 年，公司与长春职业技术学院合作，在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人才培养、企业员工培训、技术服务等方面为企业员工提供教育实践平台，以校中厂、厂中校模式作为依托，开展机电一体化专业学生技能培训，为实训基地建设提供全面自动化解决方案。

(3) **一汽-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**是一汽集团公司和一汽-大众公司建立的合资企业，负责大众、奥迪国产车及进口车销售、品牌建设及市场公关，产品售后服务，特许经销商网络的管理等。一汽-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奥迪事业部成立于 2006 年，是一汽-大众公司下属的负责奥迪品牌在中国市场运营的机构。奥迪事业部发展并管理的奥迪经销商网络已达到了 497 家，奥迪品牌已形成了 5 个培训中心，12 所合作院校的人才培训与培养网络。2006 年，学院引进奥迪维修技术课程及认证。2012 年，公司与学院签订了“奥迪职业学校项目”合作协议，在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成立“奥迪班”，开设奥迪技术培训课程，培养优秀的汽车服务维修人才，为奥迪销售服务企业的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。

(4) 吉林省金塔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组建于2004年7月,2010年10月完成股份制改造,注册资本1.526亿元,总资产11.2亿元,下辖农资、收购、食品、生物科技、包装印刷、出口加工和高新技术农场等10个分、子公司,是集辣椒种子培育、基地建设、原料生产、系列加工及销售、科研于一体的辣椒全产业链的股份制企业。2013年,金塔集团与学院共同签订了校企合作协议,企业与学院签订了用工协议,学院针对企业员工开展单独招生,实现了先招工后招生。金塔集团提供金塔班学生(学徒)三年的全部学费,并计划按照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足额提供教育培训经费,用于企业学徒培养和奖助学金。

三、试点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(不多于2000字)

1.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》(国发[2014]19号)文件要求,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,能够推进“双师型”师资队伍建设,促进行业、企业参与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全过程,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和针对性;能够满足职业院校内涵建设和企业发展的需求,为企业提供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;能够更好地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,满足产业结构调整、转型与升级的需求;能够创新职业教育招生制度、管理制度和人才培养模式,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。因此,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是非常必要的。

学院在教育部“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的实践探索”专项工作中,选择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、一汽-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、吉林省金塔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合作,开展现代学徒制的实践探索,实现了招生与招工同步、先招生后招工、先招工后招生;形成了“三位一体、工学交替”、“三阶段工学循环”、“职前-职后全程工学双交替式”人才培养模式;建设了以“双师素质”和“双师结构”并重的师资队伍;校企共同制订了企业导师(师傅)管理办法和学徒管理办法等系列教学管理制度文件,为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奠定了坚实基础。

2. 人才培养方案及推进举措(包括人才培养目标定位、联合招生招工方式、教学方案制订、课程体系开发、教学过程安排、标准和制度建设、证书获取等)

(1) 明确人才培养目标定位

校企共同围绕汽车、农产品加工、装备制造、轨道交通等企业生产一线技术岗位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,确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,培

养具有一定的专业理论和基本职业岗位技能，能够胜任岗位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精神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技术技能人才。

(2) 推进招生与招工一体化

学院牵头与现代学徒制试点合作企业共同构建校企“双主体”育人平台，成立现代学徒制领导小组，学校、企业与学生签订学徒培养协议，采取先招生后招工、先招工后招生、招生与企业招工同步等多种方式，实现学生学校学习与企业学徒同步。

(3) 联合制订培养方案

校企共同进行职业岗位能力分析，联合制订和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和企业培养方案，实施工学交替“双主体”育人的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。学校承担系统的专业知识学习和技能训练，企业通过师傅带徒形式，依据培养方案进行岗位技能训练，实现校企一体化育人，学生毕业时，获得职业资格证书和高职学历证书。

(4) 构建“学校课程+企业课程”的课程体系

围绕企业核心岗位知识和能力的要求，选取企业岗位典型工作任务，开发和完善符合现代学徒制的“学校课程+企业课程”双线交织的课程体系。学校与企业在学生（学徒）理论与实践的能力培养过程中，相互支撑、相互交融、相互促进，通过学校、企业两个课堂的循环学习，实现由学生到职业人的转变。

(5) 共同开发教学资源

引进国家、行业职业资格标准，依据企业岗位典型工作任务及流程，选取和设计课程内容，开发和完善学校课程和企业课程的课程标准、案例库、教材、微课、实训项目库、习题及操作训练测试题库、课程网站等教学资源。

(6) 共同落实工学交替的教学过程安排

根据专业特点和企业实际情况，可采取“日释”或“期释”的方式，落实工学交替教学组织形式。学生在企业学徒可采取“一师多徒、一师一徒”等多种方式。学徒掌握岗位职业实践技能并积累实践工作经验后，再回到学校课堂进一步巩固和提升。

(7) 共同开展标准制订和制度建设

按照现代学徒制的要求，校企共同完善企业导师（师傅）管理办法、学徒管理办法等教学管理制度文件，明确学校和企业在教学组织与运行管理工作中的内容、标准和程序，共同实施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质量的考核评价，建立教学组织运行管理与评价的长效机制。

3. 具体实施步骤（含年度进展计划）

第一阶段：前期准备（2014.3-2014.7）

（1）成立组织机构。选择主干专业，联合合作企业成立学院现代学徒制试点领导小组，制定现代学徒制试点实施方案。

（2）校企联合招生。学院与合作企业签订合作协议、学生和企业签订用工协议，校企共同开展招生与招工。

（3）制订标准与制度。校企联合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企业培养方案，构建专业课程体系，制订课程标准，确定学徒制教学组织形式。
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（2014.8-2018.7）

（1）共同完善制度。校企双方建立和完善与现代学徒制相适应的课程体系、师资培养、学徒管理、质量评价考核办法等制度，形成一套现代学徒制管理制度体系。

（2）共同开发教学资源。聘任带徒师傅及学校教师，加强学校课程和企业课程的教学资源建设。

（3）共同培养与管理。校企双方共同对专业的学生（学徒）进行教学实施与考核评价。

（4）阶段总结检查。每年度的12月份进行阶段总结检查。

第三阶段：总结推广（2018.7— ）

总结现代学徒制试点成果，为国内职业院校实施现代学徒制提供借鉴。

4. 项目预期的成果和效果（包括成果形式，预期推广、应用范围、受益面等）

预期成果：校企共同开发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、教材、教学资源、现代学徒制制度体系，现代学徒制专业典型案例、项目总结报告。

预期效果：通过专业试点实践与总结经验，完善现代学徒制制度体系建设，促进职业教育更好地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。同时，将试点项目成果面向吉林省及国内职业院校推广，为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供示范。

四、试点保障

保障措施（包括支持政策、经费投入、师资队伍建设和实训基地建设等，可附有关文件）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学院与长春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、一汽-

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、吉林省金塔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和长春合心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 4 家企业共同成立现代学徒制领导小组及专业现代学徒制改革小组，搭建相应组织机构，制定规章制度和文件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2. 提供支持政策。学院将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列入三年发展规划，在师资队伍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、实训基地建设等方面对试点专业给予优惠政策，加大支持力度；在职称评聘、评优晋级中向参与试点项目的教师倾斜。

3. 加强咨询指导。聘请国内知名专家学者，成立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专家咨询组，对试点工作提供咨询评估，深入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工作的研究，积极探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的内在规律和特点，不断总结提升。

4. 加大经费投入。建立健全多渠道投入机制，校企双方逐年加大试点项目的经费投入，用于实践教学条件建设、“双导师”培训、师傅带徒津贴、学生奖助学金和学徒工资。

5. 师资队伍建设。选聘在企业一线岗位工作的工程师、技术骨干和技术能手担任企业师傅，校企双方共同开展企业师傅的聘任、管理和考核，共同承担企业师傅的带徒津贴，广泛开展学校与企业之间人员互聘共用、双向挂职锻炼、横向课题联合研发和专业建设等工作，通过名师工作室、技师工作室和教师流动工作站，培养提升学校教师的实践操作能力和企业师傅的教学带徒能力。

6. 实训基地建设。进一步完善校内实训基地、校外实训基地、校企共建实训基地和企业学徒岗位的实践条件建设。充分发挥学校和企业资源优势，校企共同按生产模式进行系统化的实践教学条件建设，在企业共建“厂中校”，在学校共建“校中厂”，合作企业提供工学交替学徒岗位，创建企业师傅带徒弟的实践教学环境。

负责人签字

单位签章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五、审核意见

申报单位主管部门意见	<p>相应保障措施（包括支持政策、经费投入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实训基地建设等，可附有关文件）</p> <p>同意学校开展试点。市教育局将对试点项目给予政策和资金支持。根据需要，投入150万元以上资金，完善实训基地建设，支持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、开发课程等。对参与试点项目的教师和企业导师，集中开展培训，在职称评定、评先晋级中，向参与试点项目的教师和企业导师倾斜。组建专家组对试点项目全程跟踪指导。统一出资为现代学徒制学生购买在企业学习期间的责任保险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</p>
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意见	<p>相应保障措施（包括支持政策、经费投入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实训基地建设等，可附有关文件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</p>